

屡破奇案的交警“侦探”

本报记者 冯小平 通讯员 水玲玲



刘开忠，宁海交警大队事故中队民警。

自2004年5月调入宁海交警大队事故中队以来，他就负责处理重特大交通事故。10年来，刘开忠成了中队公认的办案能手，很多“疑难奇案”他都能“去伪存真”，还事实真相。于是，交警“侦探”这一称号便不胫而走。

还死者“公道”

9年前，宁海茶院乡发生了一起交通事故，一辆摩托车撞树后翻车，车上一名乘员死亡。

警方调查时，摩托车驾驶人谎称事发时是死者驾驶的摩托车，企图逃避民事赔偿和法律制裁。为确保万无一失，该驾驶人先向警方提出要调查的负责人全都进行了串供，还特地赴上海找律师，讨教躲避处罚的应对办法……案件侦查一时陷入僵局。现场没有视频监控，为查明真相，

刘开忠长时间蹲守在事发现场查找目击证人，调查取证。功夫不负有心人。刘开忠掌握了大量确凿的证据，证明当时的驾驶人不是死者，这起交通事故终于真相大白。

戳穿“梦游”说

一天深夜，宁海西店发生二轮摩托车与行人碰撞、造成行人死亡的交通事故。案件调查时，摩托车驾驶人自称患有“夜游症”，那天是“梦游”时驾车撞了人，其家属也称驾驶人有“夜游症”。

“梦游”怎么开车？到底是不是“梦游”时开车撞了人？接此案后刘开忠一直想要弄清这个问题。他带着驾驶人奔走于宁波、台州等地做司法鉴定，同时，又做了大量的外围调查取证工作。最后，司法鉴定排除了驾驶人患有“夜游症”精神性疾病的可能，而外围的调查也证明了这一点。案件就此成功侦破。

查找“破烂王”

去年9月8日下午，一辆三轮电动车在宁海桃源北路附近肇事，致使对方左胫腓骨粉碎性骨折等受伤。事后，肇



图为刘开忠正在勘査事故车辆。(水玲玲 摄)

事人为伤员支付了13元挂号费后逃逸。

刘开忠来到现场，发现肇事车是一辆无牌车，车上载有一些废旧家电和其他废品。

刘开忠对肇事车及所装载废品仔细查看、分析，突然，一台旧家电说明书上淡淡的手机号引起了他的注意。试着拨这个号码，对方告诉刘开忠，一个月前有一个外地人到他家里回收

了这台旧家电，他如今还留有收废品人的手机号。

经查，这个手机号的使用人是来自安徽的曹某。赶到曹某家，其妻子说曹某回老家了。曹某儿子说，他父亲一辆三轮电动车几天前刚刚失窃。

至此，曹某的嫌疑已很明显。经过对曹某妻子做工作，去年9月22日曹某向警方自首。曹某称，由于车子没参加保险，又看到伤员受伤严重，便逃走了。

逃犯驾“电”落网

本报讯(通讯员王坚钢 记者朱和风)整治超标电动车，却意外查获一名网上逃犯。昨天下午，该宁海籍网上逃犯已移交江北警方作进一步处理。

昨日早晨6时30分许，江北交警大队洪塘中队队长姜志芳带领几位民警、协警在机场北路与洪塘南路交叉口进行超标电动车整治。15分钟后，姜队长发现一男子骑着一辆超标的大功率电动车由西往东行驶，就上前拦截。

此时，骑车的男子一见民警，拼命绕道逃避检查。民警奋起追击将其堵住，但该男子面对民警询问闪烁其词，又不愿说出身份证号。姜队长根据该人操宁海一带口音的特点，就对他采取敲山震虎术：“我们中队有不少宁海人，你不说身份证号，我就请他们过来和你交流交流。”谁知此言一出，该男子脱口就报出了自己的身份证号。姜队长用警务通一查，竟发现该男子系网上在逃人员，上月20日由宁海县公安局发出的。

经过现场询问，获悉该男子姓杨，出逃前在宁海某村担任村委会主任，因涉嫌挪用公款东窗事发，上月中旬离家出逃，并在洪塘一带隐姓埋名，以开“电的”和打零工为生。

昨天，网上逃犯杨某被移交江北公安分局洪塘派出所。

新兵入伍



“有志青年投身警营为国防，热血男儿从戎建功立业”。昨天上午，武警宁波市支队新训大队营区内锣鼓声、鞭炮齐鸣，今年的第一批新兵，来自安徽芜湖的35名新战友在经历16个小时的旅途后来到了“新家”。

(毕承启 王伊婧 摄)

醉驾男签名“朱头三”

本报讯(记者沈孙晖 通讯员姜栋)酒驾被查，司机不是乖乖认罪，就是企图逃跑。但像李某这样用假签名来“调戏”交警的，实属少见。

今年3月一晚，交警在江东某路段查酒驾，凌晨1时左右，民警指挥一辆车靠边停车，准备吹气测试，谁知对方并不听指挥，还一溜烟开进了旁边小区。

民警立即追上去，最终在小区停车场内将准备下车的男子李某抓获。当时，对方浑身酒气，耍起无赖，一屁股坐在地上不肯起来。民警把酒精吹气测试仪递到他面前，他死活不肯吹气。几个民警只好将李某架上车，带到医院抽血化验。面对提取血样单据的签名栏，李某拿起笔签下三个字：“朱头三”，坚决不肯改正，这让民警哭笑不得。

抽血后，民警带着李某前往交警队约束醒酒。途中遇到红灯时，他一把拉开车门就往外钻。旁边民警立即控制住李某，没想到他一口咬到民警的耳朵上。所幸只是破了点皮。

经查，李某血液中酒精浓度为132mg/100ml，属醉酒驾驶，且有逃避公安机关依法检查的行为且有逃跑嫌疑。昨日，江东法院以危险驾驶罪判处李某拘役二个月，并处罚金四千元。



日前，雨后的东钱湖畔，晚霞满天。一对新人手拉着手，沿着湖边拍摄婚纱照。湖光山色，余晖洒落，两人执子之手，共赴夕阳之约。(胡学军 摄)

代书遗嘱起争议 亲兄妹对簿公堂

本报讯(记者王伊婧 通讯员孙乔)一份有瑕疵的代书遗嘱，一段头尾不清的录音，让70多岁的哥哥协同几位侄儿共同起诉独占父母遗产的妹妹，亲兄妹对簿公堂各执一词。昨天上午，宁波江北法院庄桥法庭公开审理了这起“家务事”。

事情要从老刘家的三儿一女说起。刘家大儿子很早就去了外地，老二、老三和妹妹在父母身边。哥哥们陆续成家，定期给父母钱财看望父母。妹妹出嫁前与父母同住，并按照国家将务农做工的钱全部交由父母保管，而后结婚搬离了父母家。1995年父亲去世后，四个子女每人出500元，买下了老二的一间房屋送给母亲住，当初还写过一份协议，说是母亲由四个子女一起养，房屋以后平分。

2006年老三去世，老二提出各家

轮流照顾母亲，然而因为母亲生病与赡养的问题，刘家小妹与几个哥哥家的人彻底闹翻了，要求独自赡养，并搬去与母亲同住。就这样，生性泼辣的刘小妹从2007年开始就把着“铁将军”，基本没让其他亲戚进门。

2013年下半年母亲去世后，刘小妹就继承了母亲的遗产。然而二哥和几个侄子则对其独占遗产的行为表示不满。被告上法庭时，刘小妹出示了一份母亲在2012年立下的遗嘱。在这份遗嘱中写明了母亲将所有的房屋和股权给女儿刘小妹，由江北一家法律服务所为其代书，并由两个与其并无利害关系的法律工作者作为见证人。

对此份遗嘱，叔侄五人均认为老太太不识字，代书遗嘱写好之后没有向其宣读，而且从服务所提供的录音来看，所谓的立遗嘱是女儿刘小妹请来的工作

人员，母亲在不知情的情况下仅仅是简短地回答了律师提的几个问题。遗嘱上关于房屋、股份情况等均由律师作出了诱导性的发问，不论是形式上还是立遗嘱的过程均不符合相关法律规定，应属无效。

被告则认为农村立代书遗嘱有特殊性质，老太太原本不识字且年纪太大，不可能作出长篇的交代，且对工作人员的发问母亲并没有反对，对遗嘱主体的意思表示清楚明示，应该认定为有效遗嘱。最终，法庭并未当庭宣判。

法官提醒：在我国《继承法》中明确规定，代书遗嘱也属于遗嘱的一种形式。而对于一些老人来说，自书遗嘱、代书遗嘱等遗嘱方式均不及公证遗嘱的效力强，因此，现在选择公正遗嘱是订立遗嘱的绝大多数方式。如果订立代书遗嘱则要注意必须符合订立要件，以免发生法律纠纷。

灵桥小区昨晨发生火灾

本报讯(记者黄丽娟 周琼 通讯员夏靖 林锋)昨天早上8时18分，海曙区灵桥小区薛蓉巷28幢404室发生火灾，疑为点蜡烛引起的，房内被烧得面目全非，所幸未造成人员伤亡。

据悉，该房内住着一对兄妹，姓代，河南人，哥哥26岁，妹妹20岁，房子是他们租住的。当天凌晨，妹妹突然醒来感到害怕，于是在床头柜上点了一根蜡烛，随后又入睡了。谁知，早上8时多，妹妹一觉醒来发现房内起火了，于是赶紧叫唤睡在隔壁房间的哥哥。兄妹俩试图灭火，可是火势越来越大，在一阵忙乱之后迅速逃下楼梯。

社区工作人员介绍，该楼里住的老人居多，70岁以上的就有5位。得知火情后，社区工作人员急忙赶到现场，一家一户

敲门并打电话进行人员疏散。

住在504室的一位阿姨8时多接到了社区工作人员的电话，当时她和老公已经出门了，想到还未去上班的儿子，急得像热锅上的蚂蚁。“我儿子说，当时烟很大，眼睛熏得根本睁不开，最后用湿毛巾捂着嘴慢慢逃下楼来了。”这位阿姨惊魂未定地说，“过了很久，地板还是烫的。”

宁波消防指挥中心接到报警之后，紧急调集天一、海曙消防中队6车35名指战员赶赴现场处置。8时25分许，消防官兵到达现场，发现灵桥小区一幢6层居民楼4楼有浓烟冒出，且伴有明火，还有一名被困人员在6楼窗口用毛巾捂着鼻子，大声呼救。

情况紧急，消防官兵分成两组，一组救援人员带着双轮异向切割机和其他破拆工具赶往6楼搜救

被困人员，并逐层对楼内人员进行疏散。另一组救援人员对4楼火势进行压制，防止火势蔓延上去。8时30分，楼内被困人员全部疏散



下来。8时48分，火势被完全扑灭。

目前，此事还在进一步处理中。

见前方设卡 无证男跳河

民警耗时3个多小时将其救起

本报讯(记者余建文 通讯员张金星 刘伟宏)昨天凌晨，江东交警在宁穿路与甬港北路交叉口设卡查酒驾。一辆轿车驶至检查点附近，一名男子突然弃车狂奔，随后纵身跳进路中间的小河中。黑夜里，数十名交警、特警等人员立即展开了一场救援行动……

据江东交警大队胡副大队长介绍，前天晚上，大队在该路口设卡查酒驾。昨天凌晨1时许，一辆“别克”轿车开过来，协警准备示意司机停车接受检查。突然，一名男子从车上跳下，扭头跑了10几米，纵身跳进了甬港北路中间2号桥下的河里。

交警立即赶过去，暗黑的河中不见男子踪影。江东交警大队立即调集周边警力，并通过110指挥中心，请求增援。很快，江东消防大队一消防队救援车赶到，江东公安分局特警大队的20来名特警也赶来了，共同协助救援。

救援人员攀绳下河，来回游了两趟，也没发现男子踪迹。一个多小时后，一名围观群众发现灌木丛底下，男子露出的头。救援人员与群众大声劝说让其上岸。但男子不愿

配合。民警一面用手电筒牢牢“盯住”男子的位置，一面紧急从城管部门和公安分局调来两条橡皮艇，从南北两面下水，慢慢对男子实施包围。

此时，在水中耗了3个多小时的男子已体力不支，自知无处可逃，往橡皮艇靠了过来。艇上的民警将其拉上橡皮艇。此时，已接近凌晨4时半。

随后，交警立即将男子送到医院。经检测，男子够不上酒驾标准。昨天中午，男子向办案交警说了实话：“我其实没有驾驶证。”

经查，该男子姓吴，安徽淮南人，今年30岁，在宁波某基础工程公司打工。2012年12月，吴某因无证加上醉酒驾驶，在天童北路卡点被江东交警查获。去年8月，吴某被江东法院判处拘役三个月。

昨天下午，记者在江东交警大队见到了吴某。他说，因为有了上次的“前科”，妻子禁止他再碰方向盘。事发当晚，趁妻子不在，他偷偷开了妻子的车出来……

昨天下午，针对吴某无证驾驶机动车，江东交警大队依法作出行政拘留15天的决定。吴某是否还有其他违法行为，辖区派出所还在进一步调查中。

白天男同事 晚上成“女友”

一男子网络诈骗被判刑

本报讯(记者黄丽娟 通讯员亦茗 慈法)白天还是同一条生产线的男同事，晚上则在网假扮成“女友”骗钱。近日，慈溪法院审理了这么一起诈骗案。

20多岁的陈某、缪某都在杭州湾新区一公司上班，两人是同一个生产线上的同事，经常在一起喝喝酒吹吹牛。“我和女朋友黄某因为一些小事分手了，不过我还想跟她在一起。”陈某向缪某吐露心声。

经过聊天，缪某知道了不少关于黄某的事情。今年年初，缪某心中一动，重新注册了一个QQ号码，并且加了陈某好友。两人在QQ上聊得很暧昧，话题是黄某的一些事，陈某问对方是不是女朋友黄某，缪某说是的。起初，陈某并不太相信，要求对方发照片过来，缪某有点着急了，谎称自己变胖了不好看，发了一张很模糊的照片过去。

陈某想趁热打铁赶快复合，就邀请对方去旅游。缪某得知陈某有

1万多元存款，便“撒娇”说：“这么多钱为什么不给我花？”陈某一听，保证马上给她打生活费。缪某将另外一个同事的卡号发给了陈某，陈某陆续打给缪某1万多元。

今年3月的一个周末，陈某打算去黄某的学校，缪某怕露馅，便威胁他若去学校就分手。郁闷的陈某把这事告诉了姐姐，姐姐一听觉得事有蹊跷，让他去报警。

后来，陈某直接去了黄某学校找她，黄某表示根本没有和他联系过，更没有让他汇款。发觉受骗的陈某，又用QQ联系对方，对方承认了冒充其女友的事实，并分两次共还给陈某4500元。

4月下旬，陈某接到对方的电话，约他聊聊冒充女友的事情，希望得到原谅。陈某发现所谓的女友竟是缪某，随即报警。近日，慈溪法院开庭审理后作出判决，缪某诈骗罪，判处有期徒刑六个月，缓刑十个月，并处罚金人民币5000元。

与妻子吵架 乱划车解气

一顿赌气赔了2100元

本报讯(记者沈孙晖 通讯员李绩)周先生万万没想到，早上躺在车里休息，车子居然被人划花。更没想到的是，肇事者欣然承认是其所为，还表示划车只为求民警抓他去坐牢……

29岁的周先生是宁波人。9月9日早上6时多，他到鄞州石碶雅渡新村门口接人，因为时间尚早，便将自己的黑色别克轿车停在小区门口的非机动车道上，随即调低座椅躺在车内休息。

突然，耳边传来一阵刺耳的金属摩擦声。周先生立即起身，看到一名男子从自己车边走过。他当即下车查看，发现驾驶室的车门被人划了一道又深又长的划痕。

周先生立即追上去截住男子，发现他手中拿着一把钥匙。对方坦然承认是故意划伤周先生的车。

石碶派出所民警接警后立即赶到现场，发现除周先生的车外，后面一辆黑色途观车和一辆黑色迈腾轿车的左侧车门，均有类似长条划痕。经询问，男子承认均是其所为，并说：“抓我去坐牢吧！”

经查，这名男子姓曹，38岁，江西人。原来，前几日曹某的妻子发生工伤事故，截了两根手指。事发当天，妻子心情不好，两人发生争吵，妻子冲口而出让丈夫赶紧去死。曹某越想越郁闷，心想还不如坐牢算了，于是途经雅渡新村时，做出了故意划车的举动。

事后，曹某向三位车主赔礼道歉，并当场支付每人700元的维修赔偿费。鉴于曹某妻子的伤势未愈需要人照顾，曹某及家属事后也积极认错补救，最终得到车主谅解。民警对其进行批评教育后，未对其作出拘留处罚。

社区工作人员 紧急疏散住户



消防官兵正在救援。(史巍 摄) 房内被烧得面目全非。(黄丽娟 摄)